

证券代码：002336

证券简称：*ST人乐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ST人乐

股票代码：002336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深圳市浩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洲石路北侧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签署日期：2019年5月28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其他任何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释 义.....	4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	6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9
第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10
第六节 信息披露人声明.....	11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2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4

释 义

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以下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转让方	指	深圳市浩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受让方	指	张政
人人乐、公司	指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转让协议》	指	深圳市浩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张政就转让人人乐股份23,600,000股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准则15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报告书	指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深圳市浩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2、注册地：广东深圳
- 3、成立日期：2016年12月25日
- 4、法定代表人：宋琦
- 5、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
- 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966262866
- 7、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8、主要经营范围：商业咨询、管理咨询(不含限制项目)；项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特许商品)。
- 9、经营期限：2006-12-25至无固定期限
- 10、主要股东：何金明持有股份98%、宋琦持有股份2%
- 11、通讯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洲石路北侧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兼职情况
宋琦	女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中国	广东省深圳市	否	人人乐董事、高级执行总裁
张东	男	总经理	中国	广东省深圳市	否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其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协议转让股份,主要是出于自身股权结构安排需要。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的公司股份未来12个月变动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内将根据自身股权结构以及证券市场情况等因素,决定是否继续增减持上市公司股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股份变动基本情况

深圳市浩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向自然人张政转让23,600,000股人人乐股份，占人人乐股份总数的5.9%。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深圳市浩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直接持有人人乐股份192,890,091股，占人人乐股份总数的48.22%，是公司控股股东。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深圳市浩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直接持有人人乐股份169,290,091股，占人人乐股份总数的42.32%，仍然是公司控股股东。

二、股份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2019年5月28日，深圳市浩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张政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其主要内容如下：

（一）转让双方

转让方：深圳市浩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受让方：张政

（二）标的股份

本次转让的标的股份为深圳市浩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直接持有的人人乐无限售流通股份23,600,000股，占人人乐股份总数的5.9%。

转让方对标的股份拥有完整的所有权，在标的股份上并未设置任何抵押、质押、留置、担保、优先权、第三人权益、其他任何形式的限制或担保权益及其它任何形式的优先安排。标的股份过户后，受让方将依法对标的股份拥有全部的、完整的所有权。

（三）转让价格

经转让方与受让方协商一致，标的股份的转让价格为人民币5.45元/股，转让总价款为人民币128,620,000元。

（四）付款安排

受让方应在双方协议生效，且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递交

办理股权过户文之前，按前款规定的币种和金额将股权转让款全部支付给转让方，逾期则每日按照欠付金额的万分之六的标准向转让方支付违约金，直至全部股权转让款支付完毕。

（五）协议生效条件

本协议书自双方或其授权代表签字之日起成立并生效。但若此次股权交易未能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确认，亦或因转让方或受让方之外的原因而无法继续履行或不适宜继续履行，双方均有权终止本协议，转让方无需继续履行股权过户义务。

三、本次权益变动标的股份的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的标的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其他权利限制情形。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否存在其他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在本报告书中披露的以外，本次股份转让未附加其他特殊条件、不存在补充协议及就人人乐股份表决权的行使达成的其他安排、亦不存在就转让方在人人乐中拥有权益的其余股份存在的其他安排。

五、本次权益变动批准程序

本次协议转让将由深圳证券交易所对股份转让当事人提出的股份转让申请进行合规性确认，本次协议转让尚须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过户登记等手续。

六、本次权益变动的其他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已对受让方的主体资格、资信情况、受让意图等进行了合理的调查和了解。经核查，张政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主体资格及资信情况符合《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深圳市浩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不存在未清偿其对人人乐的负债或未解除人人乐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伤人人乐利益的其他情形。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买卖人人乐股份情况。

第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六节 信息披露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深圳市浩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宋琦

2019年5月28日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
- 2、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 3、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 4、本次权益变动相关的《股份转让协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
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深圳市浩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宋琦

2019年5月28日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洲石路北侧人人乐集团总部
股票简称	*ST 人乐	股票代码	002336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深圳市浩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洲石路北侧人人乐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 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无限售流通 A 股 持股数量: 192,890,091 股 持股比例: 48.22%		

<p>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p>	<p>股票种类: 无限售流通 A 股 变动比例: 减持 23,600,000 股, 占比 5.9% 变动后持股数量: 169,290,091 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 42.32%,</p>
<p>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将根据自身股权结构以及证券市场情况等因素,决定是否继续增减持上市公司股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p>	
<p>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_____（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p>
<p>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p>	<p>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p> <p>本次协议转让股份事项尚需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合规性确认且需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转让过户登记手续。</p>
<p>是否已得到批准</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在本报告书签署后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合规性申请。</p>

本页无正文，为《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深圳市浩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宋琦

2019年5月28日